校園訊息發佈機制說明

本校校園訊息發佈機制從訊息收發對象、內容屬性、及適合使用何種系統說明如下,並請遵守"教育部學術網路管理規範"及"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"使用。校園發佈機制系統有四種:「校務系統訊息平台(網頁)」、「校務行政後端管理系統(AP管理系統)」、「個人即時訊息 My News (手機 APP)」

提供下列身分使用者使用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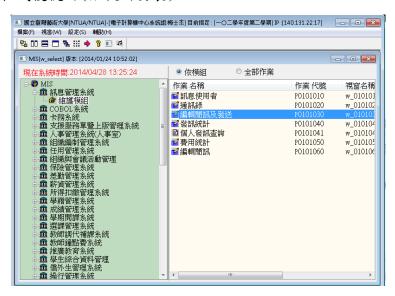
行政人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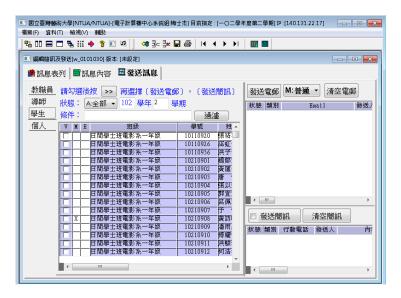
發送重要訊息給全校、行政單位、院、系、個人時,可使用「校務系統訊息平台(網頁)」或「校務行政後端訊息管理系統(AP管理系統)」。

(一) 校務系統訊息平台(網頁):取得方式,校首頁>e 化入口>校務行政資訊系統>訊息平台 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ntua。



(二)校務行政後端訊息管理系統(AP管理系統):取得方式,N:\11 電算中心 資料夾\05_校務行政資訊系統_安裝程式\下載,安裝校務行政資訊管理 後端程式後使用(限校內安裝)。





※使用注意事項:

- 1. 此兩項系統收發對象及內容會在資料庫存查,以保留重要權益通知的 記錄。
- 2. 使用人員須先填單申請,由所屬單位主管蓋章後送電算中心審核後開 放使用。
- 3. 發送形式可選擇 Email(包括學校及個人慣用信箱)、手機簡訊、手機 App(僅校務系統訊息平台提供功能)。
- 4. 詳細入口、功能、使用方式如附件一。
- (三)發送一般訊息給教學單位,包括:全校、院、系、班級、學生個人時,可使用「學生訊息發佈系統(網頁)」。

取得方式:校首頁>e 化入口>學生訊息發佈系統

http://www.ntua.edu.tw/namebook

附件一、<mark>依系統功能區分</mark>

校園資訊發佈各項系統列表

系統名稱	主要功能描述	使用限制	取得服務方式
/系統別			
校務系統訊	1. 提供 Email(學校及慣用信	1. 限行政職員使用,須申請後開放使用	1. 登入校務行政系統->選單->訊息平台
息平台	箱)、手機簡訊、手機 App 發送	2. 發送內容須經主管於系統審核後發布	系統
/網頁	功能	3.每則手機 APP 訊息字數須在 200 字以內	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ntua
		4. 手機簡訊字數以每則 70 中文字計費一	2. 申請程序:填單->單位主管審核->送
		次	至計中->審核開通
			3. 操作手册
校務行政後	1. 提供 Email(學校及慣用信	1. 限行政職員使用,須申請後開放使用	1. 於 N:\11 電算中心資料夾\05_校務行
端訊息管理	箱)、手機簡訊發送功能	2. 手機簡訊字數以每則 70 中文字計費一	政資訊系統_安裝程式下載,安裝校務
系統	2. 提供各校務子系統發送 Email	次	行政資系統後端管理程式後使用
/AP 管理程式	通知,如休學、預警、忘記密碼、		2. 申請程序:填單->單位主管審核->送
	差勤異常、薪資發放等通知		至計中->審核開通
			3. 操作手册